

## 如何防範精神科病人之暴力行為

暴力行為常是突然發生的，而且有攻擊及破壞性，使人感到害怕恐懼，甚至遭受傷害，要如何防範精神病人之暴力行為，除平常要確實執行安全檢查，注意病人用藥規則及情緒變化外，也要了解以下注意事項：

### 一、如何與病人相處及溝通：

- (一) 尊重病人合理的需求，澄清心中疑惑，對於不合理的要求勿直接拒絕，避免輕易給予實際上無法達成之承諾。
- (二) 以溫和堅定且平穩的口氣，不宜與其爭辯，避免責備、批判或使用恐嚇的語句，以免激怒病人。
- (三) 保持冷靜而坦誠的態度，多使用鼓勵與讚美，提昇病人的自尊心及自信心。
- (四) 鼓勵病人說出內心的感受，傾聽同理其說話的內容及意義；引導合宜的情緒發洩管道，告知關心的訊息，給予解釋、澄清、支持，與病人一起面對。

### 二、認識暴力行為發生前的徵兆：

- (一) 活動量增加，如坐立不安、來回走動。
- (二) 全身肌肉緊繃(尤其是臉部表情緊張、手握拳頭)，目光敵視。
- (三) 說話聲音大，威脅或挑釁的語氣。
- (四) 持續無理性的要求、反覆抱怨、爭辯或重覆句子問問題。
- (五) 尖叫、咒罵、情緒暴躁及製造奇怪聲響。
- (六) 不適當的搶奪他人物品、用力捶桌子、踢傢俱等行為。
- (七) 睡眠障礙、失眠、睡眠時數過少。

★如有以上行為應立即與醫師聯絡，請求協助。

### 三、當病人發生暴力行為時，處理的方法有：

- (一) 先與病人保持安全距離，保護自己和其他家人安全為首要，用溫和的語氣與病人溝通，使情緒氣氛趨於緩和，勿再與病人爭辯。
- (二) 當病人情緒激動且無法控制思想行為時，視情況分散其注意力，尋求協助，包括安全警衛、警察及其他醫療人員，嘗試移除所持有的武器及現場危險物品，維護人身安全，不可直接由病人身上取走武器，避免病人激躁攻擊。
- (三) 如果病人情緒高昂、激動有公共安全顧慮(縱火、放瓦斯、持械等)，必要時可尋求 119 求助，將病人送到就近之醫院治療處理。

\* 高雄地區整體性精神科緊急醫療網專線電話：07-7136959

國軍左營總醫院護理部 關心您的健康